



# 5 关于公民权利和2019冠状病毒病的五项须知

- 1 《新泽西州反歧视法》(LAD)禁止** 在工作、居住和公共场所(向公众开放的场所,包括企业、学校、医疗服务场所等)中,由于您实际或被认为的种族、国籍、宗教、残疾和其他受保护特征而**对您歧视和骚扰,包括与2019冠状病毒病相关的行为。**
- 2 LAD在工作中提供保护,** 比如,您在工作时咳嗽,您的雇主认为您患有2019冠状病毒病,雇主不得以此为由解雇您。同时,如果您有东亚血统,某同事对您反复骚扰,声称“中国病毒”、是中国人“引发”了2019冠状病毒病、中国人应对此负责或中国传播了此疾病等,如果您的雇主知道或理应知道,他们必须采取合理措施,阻止此类骚扰。最后,如果您的雇主受2019冠状病毒病影响进行裁员,则不得以种族、国籍、宗教、年龄、残疾或任何其他受法律保护的特征作为选择裁员对象的依据。
- 3 公共场所,如商店和医疗机构,** 在提供服务期间不得由于种族、残疾、宗教、性别认同或性别表达、或其他LAD保护的**特征歧视他人。**例如,医疗机构出于种族原因向黑人和白人患者提供不同级别的2019冠状病毒病检测或治疗,属于不合法行为。此外,对于因身体原因无法佩戴口罩的顾客,零售商店不能拒绝其进入、驱赶或以其他方式区别对待。
- 4 禁止居住歧视和出于偏见的骚扰,** 即房东不得因租客患有2019冠状病毒病或认为租客患有2019冠状病毒病,要求租客搬离。同理,房东不得因听信犹太人导致2019冠状病毒病的传播,就拒绝向犹太人出租房屋。
- 5 根据《新泽西州家庭休假法案》,** 您有权享有**在职休假,**用于照顾处于严重健康状况的家庭成员或类似人员,包括2019冠状病毒病确诊病例或疑似接触病毒的隔离人员。如果您子女的学校或护理场所因2019冠状病毒病被令关停,您也有权使用在职休假,照顾子女。

如需了解更多信息或进行举报,请访问 [nj.gov/oag/dcr/covid.html](http://nj.gov/oag/dcr/covid.html) 或致电 973-648-2700。



NJ Office of the Attorney General

[NJCivilRights.gov](http://NJCivilRights.gov)

DIVISION ON

**CIVIL RIGHTS**